

# 國立交通大學

## 【朱順一合勤運動績優獎學金】頒授辦法

朱順一獎學金審核小組通過 89.11.13

朱順一獎學金審核小組修訂通過 90.11.08

朱順一獎學金審核小組修訂通過 91.12.17

朱順一獎學金審核小組修訂通過 92.01.06

朱順一獎學金審核小組修訂通過 97.04.24

一、宗旨：為加強體育風氣及鼓勵運動績優選手入學，提升本校運動代表隊實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頒授對象：凡進入本校就學(含大學部及研究所)，參加各項運動代表隊，具隊員資格者。

三、施行辦法：

- (一)獎學金頒授金額：視核定名額彈性調整，每名貳萬元至伍萬元為原則。
- (二)凡合乎本辦法第二條規定之本校學生，均可經教練推薦提出申請。依申請者其對各該代表隊實力，技術水準提升，著有影響力、具貢獻之績效，由「運動績優生獎學金初審查小組」評審後，送「朱順一合勤獎學金」審核小組核定頒授之。
- (三)本獎學金頒授名額，視該學年度提撥獎學金總額多寡而定。
- (四)領取本獎學金得兼領其他獎學金。

四、附則：

- (一)本獎學金初審小組成員，由體育室主任，就熱心體育之教師，聘三至五名組成之。
- (二)本獎學金於每學年第二學期四月至五月公開受理申請評選核定，由生活輔導組統一彙整報出，並於六月頒獎。

五、本辦法提請「朱順一合勤獎學金審核小組」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